

“香港青年科创英才”

申请指引

（一） 计划介绍

太古集团赞助教育事业的历史由来已久。太古集团深信让年轻人有机会创建更美好的未来，是“取诸社会、用诸社会”的最佳途径之一。在中国内地，太古集团自 2018 年起颁授太古中国奖学金，鼓励香港年轻人到内地知名高校就读。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北京联络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港澳台办公室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创新科技署的支持下，太古集团于 2023 年启动“香港青年科创英才”计划，鼓励在香港成长、品学兼优且有志在科技创新领域发展的香港青年到内地高校主修科技相关专业。本计划将设“首席科学家”为计划的整体设计提供咨询，为获选者的学习计划提供指导意见，并视情况出席有关活动。

太古集团将为获选者本科学习和生活提供多方面的支持，包括现金资助及职业引导项目。本计划将为获选者提供现金资助以应付本科学习期间的学费和生活费，每人每学年港币四万元，覆盖学制年限。在相关单位的支持下，太古集团提供的职业引导项目包括：

1. 安排获选者参加研学团，包括到访内地科研重镇，参观科研机构与科创企业等，并有机会与知名科学家、科技创业者、科研机构负责人对话。有关安排将于大二暑假进行。
2. 安排获选者在科研机构、内地科创企业等进行暑期实习并提供实习津贴。有关安排将于大三暑假进行。

本计划设遴选委员会，负责确定年度获选者名单。该委员会对获选者名单有最终决定权和解释权。

（二） 申请资格及要求

1. 申请人须获内地高校理工专业本科录取，即《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学科门类中的“07”理学、“08”工学所涉全部专业，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官方网站（<http://www.moe.gov.cn>）分类。“内地高校”的定义为教育部发布的《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名单》（详见 http://www.gov.cn/xinwen/2022-07/03/content_5699066.htm），包括公立、民办、中外合作及内地与港澳台地区合作高校。
2. 申请人须持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三） 申请程序

1. 申请日期为每年 6 月 16 日至 9 月 30 日。
2. 申请手续：
 - i. 于太古集团网站下载申请表，网页为：<https://www.swire.com/sc/community/hkytit.php>。
 - ii. 以中文填妥表格后连同所需提交的申请材料，扫描后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列明“香

港青年科创英才”申请及申请人的中英文姓名。所需文件若不齐全，申请将不予受理。请留意本计划秘书处发出确认收到申请的信函。

电邮地址：hkytit@swire.com.cn

iii. 申请最终结果分为“接纳”及“未获接纳”两种。如申请人数众多，遴选委员会拥有对申请人是否能参加面试的最终决定权。如申请人收到面试通知，申请人需要于指定时间在香港参加面试（需同时携带申请材料原件）。遴选委员会将按照申请人面试的表现决定最终获选名单。

3. 申请者必须提交以下材料：

- i. 已填妥及亲自签署的申请表。
- ii. 申请当年高校录取通知书扫描件一份。
- iii. 若申请的最终结果为“接纳”，获选者须提交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扫描件各一份（正反两面，可印于同一面上。彩色黑白皆可，证件上的文字需清晰可见。）及接收现金资助的银行户口资料。

4. 申请者可额外提交以下材料作为补充：

- i. 含推荐人签署及学校盖章的香港中学校长或教师推荐信扫描件。如曾经转学，请提交最后毕业中学的中学校长或教师推荐信。如推荐信没有推荐人签署或没有学校盖章，将被视为无效的申请文件。
- ii. 其它可证明申请人科研经历或成就的材料。

（四） 终止条件

获选者的资格原则上一直延续至本科学习结束为止，无需每年申请续领现金资助。如有以下情况，申请者可能失去参与本计划的资格，太古集团有权不予支付或扣减获选者于该学年领取的现金资助，以及在太古集团的要求下和指定时限内将全部、部分或多付的现金资助归还予太古集团：

1. 学籍异常，包括未报到、中途休学、退学、被就读院校终止学籍、不再修读理工科专业、不再以港澳台学生身份入读等
2. 专业课考试（或参加补考）不及格
3. 严重违纪或违法并受到相应处分
4. 获选者提供虚假信息

获选者有义务就上述情况的变动第一时间通知太古集团，太古集团亦有权向相关高校了解及核实有关情况。遴选委员会拥有对上述情况做出处理的最终决定权。

（五） 其它条件

获选参与“香港青年科创英才”计划是对获选者科研潜力的肯定和鼓励，因此已获得其它奖学金的申请人仍符合申请资格，惟申请人须留意已获得奖学金之计划的有关规定。每名合格的申请人只能受惠于太古集团提供的资助最多一次，即不可同时参与本计划和领取“太古中国奖学金”。

（六） 提供 / 处理个人资料

申请人有责任详实填妥申请书及提供所有证明文件，以便太古集团根据申请时所递交的资料评估其资格。如提交的文件或资料欠详尽或失实，申请将不获进一步处理。

如有需要，太古集团会要求申请人提供进一步资料作查证之用，如有虚报或隐瞒事实，申请人的资格会被取消。

太古集团亦会使用申请人已提交的申请而收集不同类别的个人资料。该个人资料类别可能包括（但不限于）：

- 申请人的个人信息（例如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及身份证号码或证件号码）；
- 申请人的联系信息（例如电话、住宅地址、电邮地址）；
- 申请人的录取通知书及有关资料（例如推荐信）。

太古集团收集并使用申请人个人资料的目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任何一个或多个目的：

- 处理及核实有关申请；
- 向指定内地院校确认学生相关情况；
- 向符合审批资格的学生发放现金资助；
- 统计及研究。

为实现上文中所述的目的，太古集团可能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或境外的项目参与机构移转、披露申请人的个人资料，或允许其查阅与分享申请人的个人资料，而申请人的个人资料亦可能会被移转至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或境外其它司法管辖区。上述的项目参与者可能包括：

- 太古集团关联公司；
- 遴选委员会组成机构及人员；
- 内地有关高校或为太古集团核审有关资料的机构；
- 对太古集团的任何成员有保密责任的人士（包括会计师、法律顾问或其他顾问）。

（七） 注意事项及发放现金资助款项

太古集团将及时反馈申请结果。

面试后确定入选本计划的获选者，将于完成高校报到手续后获发现金资助。资助款项将直接转账至获选者提供的银行账户内。太古集团将根据接获申请表及所有相关证明文件的先后次序依次处理申请。

（八） 查询

如对本计划的申请有任何疑问，请以电邮联系本计划秘书处：hkytit@swire.com.cn。

“香港青年科创英才”申请表

申请编号（由评核人员填写）

请先仔细阅读申请指引，然后以中文填写下列表格。

录取学校 ^①	专业名称 ^②	专业编号 ^③	录取途径 ^④

第一部分：个人资料	
姓名（中文） ^⑤	（英文） ^⑤
出生地	
出生日期（年月日）	
性别*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号码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号码	
手机（香港）	固网电话*
手机（内地）	
电邮 ^⑥	
其它通讯方式*，例如微信或 WhatsApp	
居住地址	
通讯地址 ^⑦ （若与居住地址不同）	

第二部分：学历	
毕业中学名称	
就读日期 年 月至 年 月	
就读年级 中（ ）至中（ ）	
本人曾经转学至毕业中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有转学情况，请填写以下信息	
原就读中学名称	曾就读年级 年 月至 年 月
原就读中学地址	

毕业小学名称	
就读日期 年 月至 年 月	
就读年级	
本人曾经转学至毕业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有转学情况，请填写以下信息	
原就读小学名称	曾就读年级 年 月至 年 月
原就读小学地址	

<p>第三部分： 科研经历或成就*（包括参加公开科研活动、大型科创赛事获奖经历、发表重要学术期刊文章、杰出发明或创作等，请详述有关活动或奖项的主办单位及其它有关资料。如无相关经历或成就，请填写“无”）</p>

第四部分：推荐人*（毕业中学校长或教师，如无推荐信可忽略此部分）	
姓名	职位
任职中学名称	联系电话
电邮	
通讯地址	

（请随申请表提交以下资料，并在空格内加上✓）

- 高校录取通知书扫描件一份
- 中学校长或教师推荐信扫描件（需要推荐人签署及学校盖章）^⑧
- 其它材料：_____^⑨

若申请的最终结果为“接纳”后须提供：

-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扫描件一份
-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扫描件一份
- 接收现金资助的银行户口资料

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太古集团保护您的私隐，我们收集及使用阁下提供的个人资料主要用于处理“香港青年科创英才”计划的申请及任何直接有关的用途上。

收集个人资料的用途

太古集团也可能使用阁下的个人资料作以下用途：

- 与阁下联络；
- 处理及核实有关申请；
- 向指定内地院校确认学生相关情况；
- 向符合审批资格的学生发放现金资助；
- 统计及研究。

太古集团并无规定阁下必须提供个人资料，您提供的个人资料纯属自愿性质。然而，若缺少您的相关资料，我们可能会无法处理阁下有关“香港青年科创英才”计划的申请。

个人资料的转移

为实现上文中所述的目的，太古集团可能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或境外的项目参与机构移转、披露申请人的个人资料，或允许其查阅与分享申请人的个人资料，而申请人的个人资料亦可能会被移转至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或境外其它司法管辖区。上述的项目参与者可能包括：

- 太古集团关联公司；
- 遴选委员会组成机构及人员；
- 内地有关高校或为太古集团核审有关资料的机构；
- 对太古集团的任何成员有保密责任的人士（包括会计师、法律顾问或其他顾问）。

如有法例规定，太古集团会披露有关资料，也会应政府或执法机关或监管部门的要求披露上述资料。

查阅或变更你的个人资料的方法

您有权知道太古集团是否持有您的个人资料，亦可索取有关资料副本，并变更或删除太古集团保存的有关资料。有关索阅、变更及/或删除太古集团记录内任何有关您的个人资料的要求，以及撤回同意的要求（如适用），可电邮至太古集团本项目秘书处 hkytit@swire.com.cn。

本人同意“香港青年科创英才”申请指引所订明的各项条款内容，且同意如有需要，太古集团可向有关学校或机构核实相关资料。本人提交的资料若有虚假成分，申请奖学金的资格将被取消。^⑩

申请人签署：_____ 日期：_____

本人已阅读、明白并同意以上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申请人签署：_____ 日期：_____

本人明白并同意若获选为得奖者，太古集团及项目参与机构可能会采用获选者在参与本计划下的相关活动图片、视频数据等作宣传本计划等非牟利用途。

申请人签署：_____ 日期：_____

请申请人用不多于 500 个字表述：对科创的理解、学业规划、参与公益事务、对赴内地求学的期望与规划及自我评价等（位置不足书写时请自行添加纸张附于此页）

申请人签署：_____ 日期：_____

表格填写说明：

右上角有(*)代表非必要填写

-
- ① 请确认该高校是否列入《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名单》，详见 http://www.gov.cn/xinwen/2022-07/03/content_5699066.htm。
 - ② 以内地大学录取通知书上列明的专业为准。录取学校若采取大类模式招生或不设具体专业，则只需填写录取学院名称。
 - ③ 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为准，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官方网站 <http://www.moe.gov.cn> 分类。
 - ④ 填写下列其中一项：内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学生计划（包括校长推荐计划）、全国联招考试、两校联招考试。如有其它情况，请详述。
 - ⑤ 按照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格式填写。
 - ⑥ 请确保有关邮箱信息畅通并及时查收邮件。
 - ⑦ 香港或其它地区的通讯地址均可接受，主要用于接收纸质通知或其它材料。
 - ⑧ 请向就读中学校长或教师申请撰写推荐信，内容必须与推荐申请人获选“香港青年科创英才”的原因有关。推荐信如不包括推荐申请本计划的内容，将被视为无效推荐信。如曾经转学，请提交最后毕业中学的中学校长或教师推荐信。如推荐信上没有推荐人签署或没有学校盖章，将被视为无效申请文件。
 - ⑨ 如须提交其他资料，只须提交扫描本。
 - ⑩ 填妥申请表后申请人必须签署，否则申请将不获受理。